

曲靖市生态环境局沾益分局文件

曲沾环审〔2022〕6号

曲靖市生态环境局沾益分局关于云南瑞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铝合金新型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云南瑞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请我分局审批《沾益区年产5万吨铝合金新型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的行政审批申请收悉，该《报告表》由云南涪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并通过了我分局组织的专家技术审查。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沾益工业园区白水片区，于2021年10月8日取得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110-530303-04-01-611578。项目新建挤压车间，时效车间、喷涂车间、木纹车间、材料库、综

合楼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投资金额为1000万元，环保投资296.8万元。

二、项目在建设及营运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对策、措施：

（一）加强施工现场管理，沙石等原料用篷布遮盖，施工现场四周设置围挡，施工粉尘采取洒水降尘等措施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废水收集沉淀处理后综合利用，禁止外排；施工垃圾及时运至指定地点，禁止乱堆乱放；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减少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项目产生的煲模废水、铝材清洗废水、除油清洗废水、钝化清洗废水、废气喷淋废水及纯水机排水收集后进入厂区废水收集池，通过专管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按要求设置应急事故池，确保事故废水不外排；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厂区初期雨水、一并排入工业园区生活污水管道，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加强大气污染防治。2#、3#车间加热炉、时效炉产生的燃烧废气经管道收集后通过15m高的排气筒(DA001、DA006)排放；煲模废气及立式喷涂钝化废气经顶部集气罩引至水喷淋塔处理后通过15m高的排气筒(DA002)外排；卧式喷涂钝化废气经侧面集气罩引至水喷淋塔处理后通过15m高的排气筒(DA007)外排；立式、卧式喷涂烘干废气经收集后通过15m高的排气筒(DA003、DA008)外排；立式、卧式喷塑废气经旋

风+滤芯除尘器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DA004、DA009)外排；立式、卧式固化废气经喷淋塔+干式过滤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 (DA005、DA0010) 外排；卧式底漆喷涂废气及卧式面漆喷涂废气收集后经喷淋塔+干式过滤器+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 (DA011、DA012) 外排；木纹炉废气收集后经一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 (DA013) 外排。生产过程中加强车间通风，确保厂界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要求。加强污防设施设备的维护，确保各项有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四)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产噪较大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加强维护、定期检修等措施，确保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五) 严格执行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贮存及处置措施。项目产生的铝质边角余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统一外售；纯水机废树脂、除油剂废桶、钝化剂废桶、润滑油包装桶、废水性漆及包装桶及喷塑车间回收的塑粉分类收集后由厂商回收；废活性炭、转印废料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集中处置，禁止生产固废及生活垃圾乱堆乱放或随意倾倒。

(六)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防突发环境事件发生。

(七) 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落实环保管理人员。

三、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SO_2 : 0.3623t/a, NO_x : 5.420 t/a。

四、根据环保相关法律法规，项目建成后及时组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项目验收合格后验收材料报我分局备案。

五、严格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在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

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应报我分局重新审核。

七、项目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由曲靖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沾益大队负责该项目的环境保护“三同时”现场检查及监督管理。

曲靖市生态环境局沾益分局

2022年2月11日

发：局属污防科 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沾益大队

曲靖市生态环境局沾益分局办公室

2022年2月11日印
